

证券代码：836129

证券简称：中源股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素伟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结合2023年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并根据公司2023年各项运营结果，对2023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全年经营情况形成《2023 年度总经理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公司财务部门对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形成《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规划和目标，公司财务部门对 2024 年度的财务工作进行了预算和汇总，并形成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到 2024 年度业务增长对资金的需求，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的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办理 2024 年至 2025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以资产抵押、担保、信用等方式向银行

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自公司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之日起计算。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最终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提议授权公司董事长王素伟先生、董事陈居滨或其授权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有关(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素伟、陈居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30 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